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非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要約，亦非邀請訂立協議進行收購、購買或認購，且不可視為邀請提出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建議。

本公告並非供於美國(包括其領地及屬土，美國任何一個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直接或間接分發。本公告及其所載資料並不構成或組成在美國購買、認購或出售證券的建議或要約。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權區的證券法登記。本公告所述證券會基於證券法S規例在美國境外發售及出售，而未根據證券法辦理登記或獲得豁免登記的情況下不可在美國境內發售或出售。在受到限制或禁止的情況下，本公告所述證券並非亦不會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公開發售。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並非索取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而倘回應本公告或其所載資料而發出金錢、證券或其他代價亦不會獲接納。



WUXI APPTEC CO., LTD.*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9)

**完成發行人民幣6,780百萬元於2027年到期
之美元結算零息可轉換債券**

聯席全球協調人及聯席賬簿管理人

Morgan Stanley



**Goldman
Sachs**

茲提述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5月15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建議發行債券(「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認購協議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而本金總額人民幣6,780百萬元的債券已於2026年5月21日完成發行。

認購債券所得款項淨額(扣除經辦人佣金以及與本發行相關的其他估計應付開支)將約為1,023百萬美元，並將以下列方式獲動用：(a)約90%將用於全球產能及能力發展；(b)約10%將用於一般企業用途。

本公司已取得轉換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及買賣的批准。債券於維也納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請須經維也納證券交易所批准。

本公司將根據相關規定就發售完成中國證監會備案及國家發改委發行後備案。

承董事會命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2026年5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李革博士、陳民章博士、楊青博士及張朝暉先生；非執行董事童小幪先生及吳亦兵博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韶華女士、俞衛博士、張新博士、詹智玲女士及冷雪松先生。

* 僅供識別